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祯环保”）于2020年8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长江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环保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77,946,9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46%）计划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换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ETF）方式减持不超过33,975,437股国祯环保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5%。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时间区间已过半。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现将本次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1）减持股东：长江环保集团、三峡资本
- （2）减持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股份
- （3）减持原因：资金周转需要

(4)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 减持具体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长江环保集团及三峡资本合计减持公司 4,906,487 股，其中长江环保集团减持 2,127,820 股；三峡资本减持 2,778,667 股。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 股数(股)	减持占 公司总 股本比 例(%)	占剔除回购 专用账户股 份后总股本 比例(%)
长江环保集团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8日-2020年10月21日	10.28	2,127,820	0.30	0.31
三峡资本	集中竞价	2020年9月18日-2020年11月23日	10.48	2,778,667	0.40	0.40

注：上表在计算数量、比例时，总股本以及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18 日的的数据。其中：公司总股本为 698,959,172 股，回购专用账户股数为 1,930,633 股。

2、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比例(%)
长江环保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35,037,934	5.15	5.15	32,910,114	4.71	4.72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037,934	5.15	5.15	32,910,114	4.71	4.72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0	0
三峡资本	合计持有股份	42,909,010	6.3	6.31	40,130,343	5.74	5.76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	42,909,010	6.3	6.31	40,130,343	5.74	5.76

通 股							
有 限 售 条 件 流 通 股	0	0	0	0	0	0	0

注：（1）合计数占比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上表在计算减持后数量、比例时，总股本以及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为截止 2020 年 12 月 18 日的的数据。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股份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执行完毕，公司将根据其减持计划后续实施情况，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上述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